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開會時間：113 年 6 月 20 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整

開會地點：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50 號(IEAT 會議中心 1 樓演講廳)

出席股東：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出席股東代表股數計 26,013,366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 39,900,000 股之 65.19%。

出席董事：皇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樂維、李俊廣、羅至玄

出席獨立董事：康惠媚

列席：陳建宏財務長、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翠苗會計師、
普華商務法律事務所楊敬先律師

主席：董事長 陳樂維

紀錄：陳威志



一、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發言紀要：股東戶號 724 發言要旨：

就持續拓展門市版圖，如何將採購議價能力最大化、完善虛實整合系統、提高未來一年現金流…等問題進行提問。

以上發言經本公司執行長、執行副總簡單說明摘要如下：

就目前拓展門市，上半年僅開立七家店，且為來會朝向提高議價力，強化現金流等目標努力。

虛實整合方面，會體現在門市的業績裡，後續的效益會再顯現出來。

股東戶號 1357 發言要旨：

請教公司 111 年及 112 年平均單店損益兩平月份；另經營不如預期的店是否有退場機制？

以上發言經本公司財務長及執行長說明摘要如下：

就損益兩平部分，其實每間店的情況不一，有些店三個月就可以損益兩平，有些可能初期投資規模較大，但一般半年至一年內可以達到損益兩平。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書報告案，敬請 鑒察。

說明：一、本公司 112 年決算表冊，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出具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敬請 鑒察。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二、本公司 112 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擬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三計新台幣 2,632,683 元，以現金方式發放。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敬請 鑒察。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二、本公司 112 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擬提撥董事酬勞百分之三計新台幣 2,632,683 元，以現金方式發放。

第五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案，敬請 鑒察。

說明：一、為因應金管會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修訂，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業已編制完成，上述合併與個體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翠苗會計師及吳郁隆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二、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四。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6,013,366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3,873,314 權	91.77%
反對權數：2,397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137,655 權	8.21%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由本公司可分配盈餘 89,316,683 元中提撥現金 39,900,000 元(每股擬配發 1 元)。

二、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6,013,366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3,873,304 權	91.77%
反對權數：2,407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137,655 權	8.21%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暨符合主管機關要求，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並修改辦法名為「董事選舉辦法」。

二、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6,013,366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3,872,302 權	91.76%
反對權數：3,409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137,655 權	8.21%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據金管會112年12月29日金管證交字第1120386116號令之規定，修訂董事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6,013,366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3,872,302 權	91.76%
反對權數：3,409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137,655 權	8.21%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以完成公司各項業務，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提請解除禁業禁止董事名單詳如下表

董事姓名	擔任他公司職務
羅至玄	斑尼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6,013,366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3,720,038 權	91.18%
反對權數：155,673 權	0.59%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137,655 權	8.21%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六、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提出其他臨時動議。

股東戶號 724 發言要旨：

到門市看過後，我們的通路別就只有電商跟門市這兩塊，那產品別或水平面服務平台這塊到底能不能向服務、商品或是其他類別的類型來增加。

以上發言經本公司執行長說明摘要如下：

目前我們在門市有在做自有品牌等但這都是循序漸進。且其他的業態我們也都有在研發涉獵以提高公司的淨利率。

股東戶號 1357 發言要旨：

順著上述議題延伸，我們有沒有類似像轉投資斑尼菲這樣往上游去轉投資寵物保健品？或者是寵物藥品？因為我們越往上游，關係越緊密，議價的能力越好，達成一定經濟規模，是不是對我們未來的發展更好？

以上發言經主席說明摘要如下：

其實就公司發展策略我們如果能夠快就絕對不會慢，但也還是要考量平衡不同的營業類別，在符合法規前提下，待時機到了我們就會投身其中，相信不會讓各位股東失望。

股東戶號 285 發言要旨：

我四五年前就聽你們講過這整個生態圈裡有牽扯到動物醫院，動物醫院是一環，不知道你們在這幾年是否有盡力去爭取？。

以上發言經主席說明摘要如下：

事實上我們都有在評估，目前先把市場的市佔率競爭力提高，以股東最大的利益為優先目標，以上事情跟各位股東報告，謝謝。

七、散會：同日上午十時三十五分。本日所訂之議程均已進行完畢，由主席宣佈散會。

本股東常會議事錄僅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依農委會的統計資料，111 年寵物犬貓登記數量達 220 萬隻，加上現代人不婚比率愈來愈高，許多人傾向不結婚、不生育之下，愈來愈多人以養毛小孩取代結婚生子，統計 108 年至 111 年新生兒登記數量是逐年下降，但反觀犬貓登記數量則是逐年上升，毛小孩已成為生活中最親密的夥伴，取代了過往孩子甚至是另一半的角色，而這也成為寵物經濟生態圈商機持續蓬勃發展的動能。寵物經濟生態圈，除了滿足毛孩的基本需求之外，近幾年在市場上更有寵物殯葬、寵物 SPA、寵物智慧穿戴裝置等產品服務，相關新興產業更持續蓬勃發展，衍生商機具有無限想像空間，在這波浪潮的推波助瀾下，相信在本公司員工不懈的努力之下，將可為股東繼續創造佳績。

一、112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2,543,706 仟元，較 111 年度 2,016,145 千元成長幅度 26%；112 年度合併稅後淨利為 83,099 千元，較 111 年度 66,710 千元成長幅度 25%，112 年度每股盈餘為 2.17 元。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合併）

單位：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變動%
營業收入	2,543,706	2,016,145	26%
營業成本	1,500,936	1,182,700	27%
營業毛利	1,042,770	833,445	25%
營業利益	102,796	84,295	22%
稅前損益	82,820	64,874	28%
本期損益	83,099	66,710	25%

2. 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資產報酬率	4.89	4.7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12	18.6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0.76	18.22
純益率	3.27	3.31
每股盈餘（元）	2.17	2.06

二、民國 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人們對待寵物已由過往從馴服出發的功能性需求，轉變為陪伴需要的情感依托，在這種心態的轉變之下，對待寵物的表現已經等同，甚至是超越自己的小孩，毛爸媽總是希望在各方面都能滿足毛孩的需求，對於毛孩所食用或使用的食品、保健品、商品及美容服務的品質要求也越來越高，也願意以更高的代價去換取這些高品質的商品及服務，基於這樣的心態轉變，我們除了將持續關注國內外寵物產業市場之發展變化之外，並將竭力完成以下目標：

- （一） 持續拓展門市版圖
- （二） 完善虛實通路整合體系。
- （三） 強化會員經營，提升會員忠誠度。
- （四） 持續掌握市場產品動向，維持商品與服務之競爭力。
- （五） 強化商品結構，滿足客戶多元需求。
- （六） 持續建立穩定的供應商關係，提升價格談判能力。

三、未來發展策略

以「打造愛寵美好生活」為品牌願景，重視並滿足毛孩與毛爸媽之間的需求，以理解的心情串聯起商品與服務、毛孩與毛爸媽，秉持安心自然、物有所值的選品原則，提供最貼近毛孩與毛爸媽的生活提案，構建「愛寵物，被寵愛」的美好生活平台，並將朝以下目標發展：

- （一） 強化公司整體品牌形象，持續擴大營運規模。
- （二） 整合上下游產業，發展寵物生態系產業鍊。
- （三） 複製成功經驗，拓展海外市場。
- （四） 跨產業資源整合，建立寵物品牌標準。

董事長：陳樂維



執行長：李俊廣



會計主管：陳建宏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之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翠苗會計師及吳郁隆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議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提請 鑒核。

此致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康惠媚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號	現行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第九條	董事會召開時，議事單位應備妥相關資料供與會董事隨時查考。召開董事會，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或子公司之人員列席，如有必要，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及說明，但討論及表決時應離席。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時，應即宣布開會。 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前項及第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董事會召開時，議事單位應備妥相關資料供與會董事隨時查考。召開董事會，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或子公司之人員列席，如有必要，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及說明，但討論及表決時應離席。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時，應即宣布開會。 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u>於當日</u>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前項及第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因應法令變更而修改。
第十二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三項規定。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三項規定。 <u>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二項規定逕行宣布散會，其代理人之選任準用第八條第三項之規定。</u>	因應法令變更而修改。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280 號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連鎖門市營業收入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連鎖門市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五），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

連鎖門市之收入主要係透過商品主檔資訊(如商品名稱、進貨成本、售價及促銷折扣方案等)，自門市之銷售時點情報系統(POS)自動拋轉出每筆售貨交易之品項、數量、售價等資訊，各門市於每日結帳後將當日之銷售資料，經系統自動彙總銷售統計，每日定時拋轉至 ERP 系統自動產生營業收入分錄。各門市每日亦須編製收銀日報表以顯示每日銷售額與收款方式(包括現金、信用卡或電子支付憑證等)，並將每日現金收入按時存入銀行。

由於連鎖門市具交易量頻繁之特性，其交易處理及分錄拋轉高度仰賴 POS 及 ERP 系統，前述系統彙總處理及記錄營業收入的過程，對於確保連鎖門市營業收入之完整性及正確性具有極為重大之影響，因此本會計師據此將連鎖門市營業收入之完整性及正確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1. 檢查商品主檔資訊作業之權限設定，並抽核異動商品主檔資訊之佐證文件。
2. 檢查 POS 系統之銷售資料定期且完整拋轉至 ERP 系統並自動產生營業收入分錄。
3. 檢查非由系統自動產生之營業收入分錄及相關憑證。
4. 檢查門市收銀日報表暨相關憑證與認列營業收入分錄之一致性。
5. 檢查門市收銀日報表所載現金存款金額與銀行對帳單金額之一致性。

存貨之評價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評價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三）。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主係從事寵物食品及用品之批發及零售與寵物美容服務。由於產品多具有效期特性，存貨易受市場變化及銷售狀況影響其淨變現價值，而可能產生存貨跌價之情形。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運用判斷及估

計存貨之淨變現價值，逐一針對各存貨料號辨認淨變現價值，比較其與成本間孰低之金額，據以提列評價損失。由於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評價涉及判斷，且評估金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取得存貨評價政策，評估其提列政策，並確認財務報表期間對存貨評價政策之採用。
2.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執行存貨庫齡測試，抽核存貨料號核對存貨異動記錄，確認庫齡區間之分類。
3. 取得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計算邏輯，並抽核測試相關數據至相關評估文件，且重新計算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

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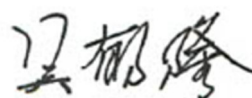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翠苗

會計師

吳郁隆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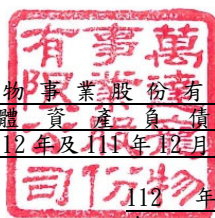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3,728	4	\$	78,112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38,561	2		29,052	1
1200	其他應收款			2,835	-		8,03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4,819	-		13,972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5	-		5	-
130X	存貨	六(三)		471,132	20		500,787	22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及七(二)		37,794	2		38,158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59	-		1,91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60,533	28		670,036	30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95,855	4		63,992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317,717	14		263,607	1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1,221,926	51		1,157,100	52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31,083	1		21,12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7,153	-		5,769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50,815	2		47,209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24,549	72		1,558,797	70
1XXX	資產總計		\$	2,385,082	100	\$	2,228,833	100

(續次頁)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	111年12月31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100,000	4	\$ 110,000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14,282	1	15,742	1
2170	應付帳款			158,494	7	231,859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0,452	－	13,142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140,638	6	117,457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495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671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四)		223	－	40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04,334	9	184,213	8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26,667	1	41,29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371	－	6,67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62,627	28	720,788	3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17,778	1	68,453	3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四)		6,069	－	5,08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588	－	51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071,605	45	1,011,052	4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五)(十二)		9,714	－	9,544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05,754	46	1,094,653	49
2XXX	負債總計			1,768,381	74	1,815,441	81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399,000	17	356,000	1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114,998	5	11,095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4,580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97,624	4	45,799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499	－	498	－
3XXX	權益總計			616,701	26	413,392	1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85,082	100	\$ 2,228,833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樂維



經理人：李俊廣



會計主管：陳建宏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 2,543,706 100	\$ 2,016,14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五) 及七(二)	(1,523,406) (60)	(1,173,901) (58)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020,300 40	842,244 42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768,130) (30)	(563,661) (28)
6200 管理費用		(150,548) (6)	(184,240)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229 -	(51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18,449) (36)	(748,416) (37)
6900 營業利益		101,851 4	93,828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256 -	250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二)	14,333 1	11,95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1,577) -	28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37,423) (2)	(31,978)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4,050 -	(9,59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361) (1)	(29,086) (2)
7900 稅前淨利		82,490 3	64,742 3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七)	585 -	1,965 -
8200 本期淨利		\$ 83,075 3	\$ 66,707 3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1 -	\$ 23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1 -	23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 -	\$ 23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3,076 3	\$ 66,946 3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本期淨利		\$ 2.17	\$ 2.06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850 本期淨利		\$ 2.13	\$ 1.9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樂維



經理人：李俊廣



會計主管：陳建宏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之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1,000	\$	-	\$	-	\$	-	(\$	20,908)	\$	259	\$	300,351		
本期淨利			-		-		-		-		66,707		-		66,7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39		2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6,707		239		66,94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六)	-		-		-		4,095		-		-		4,095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七)	35,000		11,095		-		(4,095)		-		-		42,00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56,000	\$	11,095	\$	-	\$	-	\$	45,799	\$	498	\$	413,392		
112 年 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6,000	\$	11,095	\$	-	\$	-	\$	45,799	\$	498	\$	413,392		
本期淨利			-		-		-		-		83,075		-		83,0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3,075		1		83,076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		-		-		4,580	(	4,580)		-		-		
現金股利			-		-		-		-	(	26,670)		-	(	26,67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六)	-		-		-		300		-		-		300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七)	25,000		35,300		-		(300)		-		-		60,000		
現金增資		六(十七)	18,000		63,000		-		-		-		-		81,000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股 權淨值變動數		六(五)	-		-		5,603		-		-		-		5,60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99,000	\$	109,395	\$	5,603	\$	-	\$	4,580	\$	97,624	\$	499	\$	616,70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樂維



經理人：李俊廣



會計主管：陳建宏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2,490	\$ 64,7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二十五)	276,164	226,31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六(二十五)	7,753	5,238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229)	515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37,423	31,978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035)	(14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六)	300	4,09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4,050)	9,5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三)	218	30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三)	(55)	(560)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104	4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9,280)	(13,113)
其他應收款		4,937	92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153	(13,914)
存貨		29,655	(222,037)
預付款項		364	(17,220)
其他流動資產		258	651
其他非流動資產		-	(2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一流動		(1,460)	3,864
應付票據		-	(1,063)
應付帳款		(73,365)	34,698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90)	9,758
其他應付款		19,638	23,18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95	-
負債準備一流動		2	13
其他流動負債		(308)	633
負債準備-非流動		(88)	(7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76,394	148,287
收取之利息		1,035	144
收取之股利		2,013	3,408
支付之利息		(37,423)	(31,978)
支付之所得稅		(56)	(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1,963	119,856

(續次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 110,487)	(\$ 126,989)
購置無形資產		(17,716)	(418)
存出保證金增加		(4,011)	(6,952)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195	25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4,000)	(63,6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62)	(22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6,281)	(197,93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三十)	(10,000)	3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	20,000	1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	(85,303)	(18,652)
存入保證金減少		(52)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三十)	(199,129)	(162,479)
發放現金股利	六(三十)	(26,582)	-
現金增資		81,00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60,000	42,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0,066)	(9,1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5,616	(87,2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8,112	165,31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3,728	\$ 78,112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391 號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萬達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萬達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萬達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萬達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萬達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連鎖門市營業收入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連鎖門市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六），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九）。

連鎖門市之收入主要係透過商品主檔資訊(如商品名稱、進貨成本、售價及促銷折扣方案等)，自門市之銷售時點情報系統(POS)自動拋轉出每筆售貨交易之品項、數量、售價等資訊，各門市於每日結帳後將當日之銷售資料，經系統自動彙總銷售統計，每日定時拋轉至 ERP 系統自動產生營業收入分錄。各門市每日亦須編製收銀日報表以顯示每日銷售額與收款方式(包括現金、信用卡或電子支付憑證等)，並將每日現金收入按時存入銀行。

由於連鎖門市具交易量頻繁之特性，其交易處理及分錄拋轉高度仰賴 POS 及 ERP 系統，前述系統彙總處理及記錄營業收入的過程，對於確保連鎖門市營業收入之完整性及正確性具有極為重大之影響，因此本會計師據此將連鎖門市營業收入之完整性及正確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1. 檢查商品主檔資訊作業之權限設定，並抽核異動商品主檔資訊之佐證文件。
2. 檢查 POS 系統之銷售資料定期且完整拋轉至 ERP 系統並自動產生營業收入分錄。
3. 檢查非由系統自動產生之營業收入分錄及相關憑證。
4. 檢查門市收銀日報表暨相關憑證與認列營業收入分錄之一致性。
5. 檢查門市收銀日報表所載現金存款金額與銀行對帳單金額之一致性。

存貨之評價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

萬達集團主係從事寵物食品及用品之批發及零售與寵物美容服務。由於產品多具有效期特性，存貨易受市場變化及銷售狀況影響其淨變現價值，而可能產生存貨跌價之情形。萬達集團運用判斷及估計存貨之淨變現價值，逐一針對各存貨料號辨認淨變現價值，比較其與成本間孰低之金額，據以提列評價損失。由於萬達集團存貨之評價涉及判斷，且評估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取得存貨評價政策，評估其提列政策，並確認財務報表期間對存貨評價政策之採用。
2.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執行存貨庫齡測試，抽核存貨料號核對存貨異動記錄，確認庫齡區間之分類。
3. 取得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計算邏輯，並抽核測試相關數據至相關評估文件，且重新計算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表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萬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萬達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萬達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萬達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萬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萬達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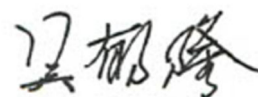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萬達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翠苗

會計師

吳郁隆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4 日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0,038	5	\$ 101,585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38,561	2	29,052	1		
1200	其他應收款		2,836	—	8,18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5	—	5	—		
130X	存貨	六(三)	489,558	20	514,527	23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	24,757	1	16,99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782	—	1,93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67,537	28	672,288	30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93,062	4	61,120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317,717	13	263,607	1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1,222,100	51	1,157,390	52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31,083	2	21,12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7,153	—	5,87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51,815	2	48,209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22,930	72	1,557,323	70		
1XXX	資產總計		\$ 2,390,467	100	\$ 2,229,611	100		

(續次頁)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	111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100,000	4	\$ 110,000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14,282	1	15,742	1
2170	應付帳款		161,325	7	234,579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6,660	1	16,679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146,488	6	120,592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732	－	15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223	－	40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04,451	8	184,328	8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26,667	1	41,29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385	－	6,67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77,213	28	730,454	3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17,778	1	68,453	3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三)	6,069	－	5,08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591	－	51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071,664	45	1,011,229	4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4	－	7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96,126	46	1,085,362	48
2XXX	負債總計		1,773,339	74	1,815,816	8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399,000	17	356,000	16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200	資本公積		114,998	5	11,095	1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80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97,624	4	45,799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499	－	498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16,701	26	413,392	19
36XX	非控制權益		427	－	403	－
3XXX	權益總計		617,128	26	413,795	1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90,467	100	\$ 2,229,611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樂維



經理人：李俊廣



會計主管：陳建宏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	\$ 2,543,706	100	\$ 2,016,14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四) 及七(二)	(1,500,936)	(59)	(1,182,700)	(5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042,770	41	833,445	41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768,578)	(30)	(563,742)	(28)
6200 管理費用		(171,625)	(7)	(184,893)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229	-	(51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39,974)	(37)	(749,150)	(37)
6900 營業利益		102,796	4	84,295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420	-	562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13,161	-	11,04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1,023)	-	(254)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37,428)	(1)	(31,982)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3,894	-	1,21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976)	(1)	(19,421)	(1)
7900 稅前淨利		82,820	3	64,874	3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六)	279	-	1,836	-
8200 本期淨利		\$ 83,099	3	\$ 66,710	3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1	-	\$ 23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1	-	23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	-	\$ 23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3,100	3	\$ 66,949	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3,075	3	\$ 66,707	3
8620 非控制權益		24	-	3	-
本期淨利(損)		\$ 83,099	3	\$ 66,710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3,076	3	\$ 66,946	3
8720 非控制權益		24	-	3	-
本期綜合(損)益		\$ 83,100	3	\$ 66,949	3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本期淨利		\$ 2.17		\$ 2.06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850 本期淨利		\$ 2.13		\$ 1.9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樂維



經理人：李俊廣



會計主管：陳建宏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本	發行溢價	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合計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321,000	\$ -	\$ -	\$ -	\$ -	(\$ 20,908)	\$ 259	\$ 300,351	\$ -	\$ 300,351
本期淨利	-	-	-	-	-	66,707	-	66,707	3	66,7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39	239	-	2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6,707	239	66,946	3	66,94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	-	-	4,095	-	-	-	4,095	-	4,095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六)	35,000	11,095	(4,095)	-	-	-	42,000	-	42,000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400	400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356,000	\$ 11,095	\$ -	\$ -	\$ -	\$ 45,799	\$ 498	\$ 413,392	\$ 403	\$ 413,795
112 年 度										
11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356,000	\$ 11,095	\$ -	\$ -	\$ -	\$ 45,799	\$ 498	\$ 413,392	\$ 403	\$ 413,795
本期淨利	-	-	-	-	-	83,075	-	83,075	24	83,0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	1	-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3,075	1	83,076	24	83,100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法定盈餘公積	-	-	-	-	4,580	(4,580)	-	-	-	-
現金股利	-	-	-	-	-	(26,670)	-	(26,670)	-	(26,67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	-	-	300	-	-	-	300	-	300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六)	25,000	35,300	(300)	-	-	-	60,000	-	60,000
現金增資	六(十六)	18,000	63,000	-	-	-	-	81,000	-	81,000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六(十六)	-	-	5,603	-	-	-	5,603	-	5,603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399,000	\$ 109,395	\$ 5,603	\$ -	\$ 4,580	\$ 97,624	\$ 499	\$ 616,701	\$ 427	\$ 617,12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樂維



經理人：李俊廣



會計主管：陳建宏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度	111 年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82,820	\$ 64,87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二十四)	276,280	226,37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六(二十四)	7,753	5,238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229)	5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3,894)	(1,21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37,428	31,982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199)	(45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	300	4,0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六(二十二)	218	30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二)	(55)	(560)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104	4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9,280)	(13,113)
其他應收款		5,090	77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58
存貨		24,969	(219,637)
預付款項		(7,760)	(10,681)
其他流動資產		153	636
其他非流動資產		-	(2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460)	3,864
應付票據		-	(1,063)
應付帳款		(73,254)	35,57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	13,295
其他應付款		22,353	25,375
負債準備-流動		2	1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94)	633
負債準備-非流動		(88)	(7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9,938	166,720
收取之利息		1,199	456
收取之股利		1,555	3,090
支付之利息		(37,428)	(31,982)
支付所得稅		(349)	(14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4,915	138,136

(續次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 110,487)	(\$ 126,989)
購置無形資產		(17,716)	(418)
存出保證金增加		(4,011)	(7,952)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195	25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4,000)	(63,0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62)	(22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6,281)	(198,33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九)	(10,000)	3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20,000	1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85,303)	(18,652)
存入保證金減少		(52)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199,245)	(162,535)
員工執行認股權		60,000	42,0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4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九)	(26,582)	-
現金增資		81,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0,182)	(8,787)

匯率影響數		1	23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453	(68,7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1,585	170,3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0,038	\$ 101,585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4,548,997
加：本期稅後淨利	<u>83,075,207</u>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97,624,20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u>(8,307,521)</u>
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89,316,683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39,900,000 股*每股 1 元)	<u>(39,900,000)</u>
期末未分配盈餘	<u><u>\$49,416,683</u></u>

註：

1. 股利之分配，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2. 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股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陳樂維



經理人：李俊廣



會計主管：陳建宏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號	現行條文	條號	修訂後條文	說明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董事選舉辦法」	因應選任獨立董事，刪除監察人相關說明。
第一條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及監察人，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訂定本程序。	第一條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規定訂定本程序。	因應選任獨立董事，刪除監察人相關說明。
第二條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之。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除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之。	因應選任獨立董事，刪除監察人相關說明。
第四條	本公司監察人應具備左列之條件： 一、誠信踏實。 二、公正判斷。 三、專業知識。 四、豐富之經驗。 五、閱讀財務報表之能力。 本公司監察人除需具備前項之要件外，全體監察人中應至少一人須為會計或財務專業人士。 監察人之設置應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有關獨立性之規定，選任適當之監察人，以強化公司風險管理及財務、營運之控制。 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應至少一席以上，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監察人不得兼任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其他職員，且監察人中至少須有一人在國內有住所，以即時發揮監察功能。	第四條	本條刪除	因應選任獨立董事，刪除監察人相關說明。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號	現行條文	條號	修訂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本公司如設置獨立董事時，其之資格及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辦理。	第四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及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辦理。	條 號 調 整。 因 應 選 任 獨 立 董 事，刪 除 監 察 人 相 關 說 明。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 <u>法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u> <u>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u> <u>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之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u>	本 條 新 增。 因 應 選 任 獨 立 董 事，刪 除 監 察 人 相 關 說 明 及 增 加 候 選 人 提 名 制。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因 應 選 任 獨 立 董 事，刪 除 監 察 人 相 關 說 明。
第七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第七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因 應 選 任 獨 立 董 事，刪 除 監 察 人 相 關 說 明。
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 <u>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u> ，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	因 應 選 任 獨 立 董 事，刪 除 監 察 人 相 關 說 明。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號	現行條文	條號	修訂後條文	說明
			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十二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應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二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應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因應選任獨立董事，刪除監察人相關說明。

萬達寵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項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得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並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決議訂定。自「審計委員會」成立之日起，有關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律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本公司於上市上櫃期間，董事之選舉應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u>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u>，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得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並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決議訂定。自「審計委員會」成立之日起，有關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律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	依主管機關規定要求修訂。
第三十七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100 年 06 月 07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7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19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2 年 07 月 26 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100 年 06 月 07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7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19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2 年 07 月 26 日。	新增修正次數及日期。

項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06 月 27 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2 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106 年 06 月 26 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06 月 30 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06 月 22 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 110 年 08 月 24 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06 月 28 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 112 年 08 月 03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06 月 27 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2 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106 年 06 月 26 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06 月 30 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06 月 22 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 110 年 08 月 24 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 112 年 08 月 03 日 <u>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0 日</u>	